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凯淳股份、发行人	指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凯淳有限、有限公司	指	上海凯淳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前身）
凯淳商务	指	上海凯淳商务咨询有限公司，2011年10月更名为上海凯淳实业有限公司
恺达广告	指	上海恺达广告有限公司
省广集团	指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淳溶投资	指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庄鋆投资	指	上海庄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东证汉德	指	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蜂巢投资	指	咸宁蜂巢发展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怡明文珊	指	南京怡明文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省广益松	指	珠海市省广益松新动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益松壹号	指	珠海市省广益松壹号文化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确认意见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说明

(一) 2008年12月，凯淳商务成立及第一次缴纳出资

2008年12月2日，自然人应臻恺、王莉共同以货币出资设立凯淳商务，凯淳商务设立时注册资本为200万元，首次出资为50万元。

2008年12月1日，上海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永诚会验[2008]字第41317号），验证截至2008年11月17日，公司已收到应臻恺和王莉以货币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

2008年12月2日，凯淳商务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青浦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229001336947）。凯淳商务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应臻恺	120.00	30.00	60.00%
2	王莉	80.00	20.00	40.00%
合计		200.00	50.00	100.00%

(二) 2009年9月，第二次缴纳出资

2009年8月20日，凯淳商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实收资本由50万元增至200万元。

2009年9月7日，上海永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永诚会验[2009]字第41287号），验证截至2009年9月4日，公司股东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

2009年9月10日，凯淳商务完成了本次缴纳出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出资完成后，凯淳商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应臻恺	120.00	120.00	60.00%
2	王莉	80.00	80.00	40.00%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三）2011年5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16日，凯淳商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恺达广告受让应臻恺持有的凯淳商务59%股权（对应出资额118万元）、受让王莉持有的凯淳商务40%股权（对应出资额80万元）。

同日，应臻恺、王莉与恺达广告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应臻恺、王莉分别将其持有的凯淳商务59%股权、40%股权作价118万元、80万元转让给恺达广告，本次股权转让对价已支付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发生时，恺达广告系应臻恺控制下的企业，其业务规模大于当时的凯淳商务，应臻恺有意将恺达广告和凯淳商务进行业务整合并进行资本运作。根据上海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汇审专字2011第041号），凯淳商务2010年末每股净资产约为0.93元/出资额。本次股权转让价格系参照当时公司的净资产价格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后，王莉不直接持有凯淳商务股权，但仍在公司任总经理，负责公司具体事务的运营。

2011年5月23日，凯淳商务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淳商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恺达广告有限公司	198.00	99.00%
2	应臻恺	2.0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四）2011年10月，变更公司名称

2011年10月8日，凯淳商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凯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淳有限”）。2011年10月13日，凯淳有限完成了本次更名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2012年2月，第一次增资

2012年1月30日，凯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至1,000万元，股东恺达广告以货币方式增资792万元，股东应臻恺以货币方式增资8万元。

2012年2月3日，上海海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海验内字[2012]字第0001号），验证截至2012年2月2日，公司已收到恺达广告、应臻恺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800万元。

本次增资主要是为了满足凯淳有限未来业务拓展需要，本次增资的价格为1元/出资额，新增注册资本中恺达广告以货币资金出资792万元，应臻恺以货币资金出资8万元。

2012年2月10日，凯淳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凯淳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恺达广告有限公司	990.00	99.00%
2	应臻恺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六）2014年7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6月26日，凯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恺达广告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60%股权（对应出资额600万元）以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莉；同意恺达广告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39%股权（对应出资额390万元）以39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应臻恺。同日，恺达广告与王莉和应臻恺签署了前述事项的《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恺达广告不再是凯淳有限的股东，凯淳有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王莉。根据上海创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沪创报字[2014]第0419号），凯淳有限2013年末每股净资产约3.02元/出资额，同时，本次股权转让前已计提分红2,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1元/出资额，系以考虑计提分红的公司净资产为依据协商确定。相关股权转让对价已支付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时，应臻恺有意出售包括凯淳有限在内的恺达广告的全部业务。王莉看好凯淳有限的发展，并与应臻恺协商一致，由王莉控股并主导凯淳有限的后续经营，应臻恺不再继续参与凯淳有限的经营管理。

2014年7月28日，凯淳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淳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莉	600.00	60.00%
2	应臻恺	400.00	4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七）2016年3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10月30日，凯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应臻恺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14%股权（对应出资额140万元）以418.7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磊；同意应臻恺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5%股权（对应出资额50万元）以149.5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莉；同意王莉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10%股权（对应出资额100万元）以299.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淳溶投资；对于前述股权转让，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日，应臻恺与徐磊、应臻恺与王莉、王莉与淳溶投资分别就前述转让事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系应臻恺拟逐步退出凯淳有限，经各方协商，应臻恺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14%、5%股权分别转让给徐磊和王莉。徐磊在公司设立伊始就加入公司，并先后担任CRM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是公司具体业务经营的核心人员，本次股权受让是徐磊看好凯淳有限未来发展的股权交易行为。此外，为了准备对凯淳有限员工进行激励，王莉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10%股权转让给淳溶投资，淳溶投资拟作为未来的员工持股平台。

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2.99元/出资额，由转让各方参考凯淳有限当时净资产的价格协商确定，股权转让对价已支付完毕。

2016年3月16日，凯淳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淳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莉	550.00	55.00%
2	应臻恺	210.00	21.00%
3	徐磊	140.00	14.00%
4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10.00%
合 计		1,000.00	100.00%

（八）2016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年5月5日，凯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应臻恺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19%股权（对应出资额190万元）以人民币6,17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省广集团；同意应臻恺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2%股权（对应出资额20万元）以人民币6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京怡明文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同意王莉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3%股权（对应出资额30万元）以人民币97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庄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对于前述股权转让，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年3月30日，省广集团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上海凯淳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省广集团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6,175万元，投资取得上海凯淳实业有限公司19%股份。2016年3月31日，省广集团发布《关于投资上海凯淳实业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6年5月5日，应臻恺分别与省广集团和怡明文珊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分别约定应臻恺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19%股权作价6,175万元转让给省广集团，应臻恺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2%股权作价650万元转让给怡明文珊。

2016年4月11日，王莉与上海庄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莉将其持有的凯淳有限3%股权作价975万元转让给庄鋆投资。

王莉将其持有公司3%的股权转让给庄鋆投资，系个人财务原因考虑，通过少量的股权转让获得一定的财务收益；应臻恺将其持有的公司19%股权转让给省广集团，2%股权转让给怡明文珊，系应臻恺为了完成对发行人持股的退出，有意转让其持有的全部股权。省广集团、怡明文珊及庄鋆投资看好发行人的发展前景，有意通过投资获取投资收益，故受让了前述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股权激励的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以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广信评报字[2015]第645号《评估报告》为依据，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此次评估的基准日为2015年11月30日，采用收益法评估凯淳有限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42亿，即每注册资本价格为34.23元，经双方协商，转让价格为每注册资本32.50元，相关股权转让对价已支付完毕。

2016年5月25日，凯淳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凯淳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莉	520.00	52.00%
2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00	19.00%
3	徐磊	140.00	14.00%
4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10.00%
5	上海庄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	3.00%
6	南京怡明文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	2.00%
合 计		1,000.00	100.00%

（九）2016年9月，第二次增资

2016年9月9日，凯淳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未分配利润1,00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2,000万元。

2016年9月22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31020021号），验证截至2016年9月9日，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2020年5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补充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 201Z0012号），验证截至2016年9月9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整。

2016年9月23日，凯淳有限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凯淳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莉	1,040.00	52.00%
2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0.00	19.00%
3	徐磊	280.00	14.00%
4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	10.00%
5	上海庄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	3.00%
6	南京怡明文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	2.00%
合 计		2,000.00	100.00%

(十) 2016年10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经2016年9月24日召开的股东会决议通过，凯淳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净资产58,247,333.23元为基础，按2.91:1的比例折合股本总额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6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万隆评报字[2016]第1625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资产基础法）为66,237,457.96元。

2016年10月9日，发起人王莉、省广集团、徐磊、淳溶投资、怡明文珊、庄鋆投资共计6名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2016年10月9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王莉、省广集团、徐磊、淳溶投资、怡明文珊、庄鋆投资作为发起人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议案。

2016年10月9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31020019号），确认全体股东以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净资产58,247,333.23元折为注册资本20,000,000元，剩余38,247,333.23元作为资本公积。

2020年5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补充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201Z0017号），确认截至2016年10月9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6年10月24日，凯淳股份完成了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凯淳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莉	10,400,000	52.00%
2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	19.00%
3	徐磊	2,800,000	14.00%
4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10.00%
5	上海庄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	3.00%
6	南京怡明文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	2.00%

合 计	20,000,000	100.00%
-----	------------	---------

（十一）2017年6月，凯淳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7年5月2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857号），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017年6月28日，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证券代码871628，证券简称“凯淳股份”。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试行）》进行股份转让，股份转让后的股东名册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其规则进行登记。

（十二）2018年6月，第三次增资

2018年5月14日，凯淳股份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共计转增40,000,000股。

2018年6月28日，凯淳股份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凯淳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莉	31,200,000	52.00%
2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00,000	19.00%
3	徐磊	8,400,000	14.00%
4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10.00%
5	上海庄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3.00%
6	南京怡明文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	2.00%
合 计		60,000,000	100.00%

2020年4月8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201Z0005号），验证截至2018年6月28日，公司已将资本公

积 40,000,000 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000 元，累计股本人民币 60,000,000 元。

（十三）2018 年 9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8 月，凯淳股份股东省广集团根据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出让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权。由于省广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广东省外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控股”），广新控股系广东省人民政府出资设立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企业。因此，省广集团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需要根据上市公司自身的《公司章程》以及主管国资单位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国有资产变动管理程序。省广集团已就本次股权转让履行了相关的程序。

2018 年 8 月 27 日，省广集团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省广集团拟以 5,600 万元的价格向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咸宁蜂巢发展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公、须国宝、卢成蔚、梁海侠、张驰合计转让凯淳股份 7% 股权。

2018 年 9 月 8 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受省广集团委托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8]第 A0648 号），确认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76,033.22 万元。

2018 年 9 月 14 日，省广集团与东证汉德、蜂巢投资、陈公、须国宝、卢成蔚、梁海侠、张驰签署了《关于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合同》，根据前述《资产评估报告》并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约定省广集团以 13.33 元/股的价格（对应凯淳股份 100% 股权的价格为人民币 8 亿元）向各方转让凯淳股份合计 7% 股权。

2018 年 9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28 日，省广集团通过股转系统将所持股份分别转让给东证汉德、蜂巢投资、陈公、须国宝、卢成蔚、梁海侠、张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数（股）	股本比例	转让均价
1	省广集团	东证汉德	1,500,000	2.50%	13.33元/股

2		蜂巢投资	1,500,000	2.50%	13.33元/股
3		须国宝	375,000	0.625%	13.33元/股
4		陈公	300,000	0.50%	13.33元/股
5		卢成蔚	225,000	0.375%	13.33元/股
6		梁海侠	150,000	0.25%	13.33元/股
7		张驰	150,000	0.25%	13.33元/股
合 计			4,200,000	7.00%	-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凯淳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莉	31,200,000	52.00%
2	徐磊	8,400,000	14.00%
3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	12.00%
4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10.00%
5	上海庄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3.00%
6	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50%
7	咸宁蜂巢发展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50%
8	南京怡明文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	2.00%
9	须国宝	375,000	0.625%
10	陈公	300,000	0.50%
11	卢成蔚	225,000	0.375%
12	梁海侠	150,000	0.25%
13	张驰	150,000	0.25%
合 计		60,000,000	100.00%

（十四）2019年3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8年12月27日，凯淳股份股东省广集团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内部划转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省

广集团拟将持有的参股子公司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2% 股权内部划转给公司控股企业珠海市省广益松新动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省广益松”，省广集团占 99.98% 份额）旗下的子基金珠海市省广益松壹号文化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益松壹号”，省广益松占 99.9% 份额）。

2019 年 3 月，省广集团与益松壹号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省广集团以内部转让的方式，将所持有的凯淳股份 12% 股权（720 万股）以省广集团取得上述股权的价格，即总价 3,9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益松壹号。

本次股权转让系省广集团根据其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作出的决策，并经其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凯淳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莉	31,200,000	52.00%
2	徐磊	8,400,000	14.00%
3	珠海市省广益松壹号文化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0,000	12.00%
4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10.00%
5	上海庄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3.00%
6	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50%
7	咸宁蜂巢发展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50%
8	南京怡明文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	2.00%
9	须国宝	375,000	0.625%
10	陈公	300,000	0.50%
11	卢成蔚	225,000	0.375%
12	梁海侠	150,000	0.25%
13	张驰	150,000	0.25%
合 计		60,000,000	100.00%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省广集团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20 年 6 月 9 日，省广集团控股股东广新控股出具了《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省广

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后续股份变动事项的确认函》，确认了“省广集团历史上出资入股凯淳股份及后续股权变动的相关事项，已履行相关国有资产变动管理程序，股权定价依法以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股权受让与股权转让的程序合法、行为有效。根据省广集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该相关事项最终审批机构为上市公司董事会，我集团已授权派出董事在省广集团董事会中正式表决同意。”

（十五）2019年11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9年11月22日和2019年11月25日，怡明文珊分两次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合计持有凯淳股份2%的股权，对应120万股转让给栾志刚，转让价格为6.50元/股。

本次股权转让系怡明文珊及其管理人的内部结构调整及投资人退出需求所致，受让人栾志刚系怡明文珊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智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凯淳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莉	31,200,000	52.00%
2	徐磊	8,400,000	14.00%
3	珠海市省广益松壹号文化传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00,000	12.00%
4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000,000	10.00%
5	上海庄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	3.00%
6	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50%
7	咸宁蜂巢发展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2.50%
8	栾志刚	1,200,000	2.00%
9	须国宝	375,000	0.625%
10	陈公	300,000	0.50%
11	卢成蔚	225,000	0.375%
12	梁海侠	150,000	0.25%

13	张驰	150,000	0.25%
合 计		60,000,000	1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王莉


徐磊


王琼


宋鸣春


吴凌东


谭峥嵘


李祖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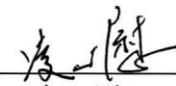

厉洋


谢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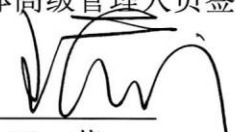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朱雯婷


邓平华


凌心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莉


徐磊


王琼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3日